

##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全部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通过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系统获悉，控股股东中信国安有限公司（简称“国安有限”）所持有本公司股份解除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 一、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解除冻结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冻结股数	冻结起始日期	冻结解除日期	执行机关	本次解除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	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是	1,392,488,345	2023-9-15	2024-3-11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97.48%

### 二、控股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冻前累计被冻结数量	解冻后被冻结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1,428,488,345	36.44%	1,392,488,345	0	0	0

上述司法冻结解除后，控股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全部解除冻结，不存在被司法冻结或被轮候冻结的情形。

### 三、其他情况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公司与国安有限及其母公司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截至目前，上述控股股东所持本公司的股份解除冻结事项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控制权产生直接影响。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3日